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3-082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星期二)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9名董事。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文河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三、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产业投资基金出资额的议案》。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议案》。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六十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七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理财产品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次增资完成后,沃尔新能源的注册资本将由7,337.82万元增加至8,443.59万元,公司、沃尔达利及沃新陆号将分别持有注册资本67.1%、25.3%、0.43%的股权,沃尔新能源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增资扩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

3.关联关系

沃尔达利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周和平先生和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易华睿女士共同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沃尔达利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增资扩股事项完成后,沃尔新能源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控股子公司。

4.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周文河先生、易华睿女士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3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监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实施本次交易的相关手续等全部相关事宜。本次沃尔新能源增资扩股事项尚需在工商行政管理等相关部门进行备案登记,相关事项的办理以有关部门的审批意见为准。

二、增资各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P0K8M53
3.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维赫科技有限公司
4.经济性质:有限合伙
5.认缴出资:100万元
6.成立日期:2018年2月24日
7.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绿色高尔夫天麓山庄25号楼复式1B
8.经营范围:科技信息咨询;创业投资业务;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9.历史沿革及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2022年10月,沃尔达利以4,176.65万元向控股子公司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进行了增资,其中新增乐庭智联注册资本15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沃尔达利持有乐庭智联4.25%的股权。除上述情况外,沃尔达利最近三年未开展其他业务。

10.股权结构: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周和平	90.00	90.00	有限合伙人
易华睿	9.00	9.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维赫科技有限公司	0.10	0.10	普通合伙人
合计	100.00	100.00	-

11.沃尔达利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281.53	8,281.53
负债总额	9,642.02	9,642.02
净资产	-1,360.49	-1,360.49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0.00	0.04

12.沃尔达利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周和平先生和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易华睿女士共同出资设立的合伙企业,周和平先生与易华睿女士为夫妻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沃尔达利为公司关联方。

周和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189,563,80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5%,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13.周和平先生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周文河先生与周和平先生的兄弟,上海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信青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信青崙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信青崙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及通信青崙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周和平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沃尔达利与公司前十名中的其他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14.经查询,沃尔达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深圳市沃新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沃新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E58MRC5T
3.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沃河投资有限公司
4.经济性质:有限合伙
5.认缴出资:330.0375万元
6.成立日期:2023年11月10日
7.主要经营场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青松路63号1栋沃尔核材厂房401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

合伙人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深圳市沃河投资有限公司	0.0375	0.02	普通合伙人
公融顺(员工)中心	329.8508	99.98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30.0375	100.00	-

注:该合伙企业合伙人不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由于沃新陆号成立于2023年11月16日,成立时间较短,暂未开展实际业务。

11.沃新陆号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12.经查询,沃新陆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7,337.82万元人民币
3.法定代表人:胡平
4.成立日期:2003年12月2日
5.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青松西路63号沃尔核材工业厂区(三期)厂房601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是:电力、电气、电子、电器、电线、电缆产品的购销(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许可经营项目是:新能源汽车、风能、光伏发电设备、连接器、叠层母排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电线、电缆制造。
7.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282.43	46,640.02
负债总额	31,390.43	31,940.09
净资产	19,892.00	14,699.23
营业收入	46,213.40	52,371.52
净利润	6,389.76	6,924.68

8.经查询,沃尔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本次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序号	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5,621.49	76.16%	6,477.11	76.71%
2	深圳市沃新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0.72	7.22%	530.72	6.27%
3	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4.54	7.97%	594.54	6.92%
4	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27	3.95%	298.27	3.42%
5	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3.70	4.28%	313.70	3.72%
6	深圳市沃新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36.26	0.43%
7	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13.90	2.52%
	合计	7,337.82	100.00%	8,443.59	100.00%

注:表格数据小数点位误差为四舍五入导致。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价格根据沃新能源的评估价值确定,沃尔新能源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资产”),对其股权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中联资产出具的《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募及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深中联评字【2023】第156号),基于沃新能源及企业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及对未来经营规划落实的验证,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分别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对沃新能源进行评估,然后加以比较复核。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评估目的,本次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沃尔新能源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值为14,692.23万元,评估值为68,594.12万元,评估增值53,901.89万元,增值率366.57%。

本次沃尔新能源每10股资产评估确认的股权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价格为68,594.12万元,折合每股价格为13.94元,折合每股价格为9.25元,即每次各增资方以9.25元/注册资本增资沃尔新能源,增资总额为10,338.94万元,其中1,105.77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9,233.1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五、拟签订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深圳市沃尔新能源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沃尔达利科技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沃新陆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深圳市沃新陆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深圳市沃新陆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深圳市沃新陆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深圳市沃新陆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经各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以兹共同遵守:

(一)增资协议

本协议经各方协商一致,甲方合计认购甲方新增注册资本1,105.77万元,认购价格为每注册资本本对9.25元,乙方认购甲方新增注册资本的总价款为10,338.94万元,其中1,105.77万元计入甲方新增注册资本,其余9,233.17万元计入甲方的资本公积。

(二)增资协议款支付

1.乙方应于本协议生效后30日内将增资认购款全额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户。

2.协议各方同意应于认购日后尽快完成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

3.乙方认购当日即享有本次交易项下所获股份对应的全部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自本次交易完成后,甲方不得行使其认购股份;甲方的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累积未分配利润(如有)由甲方届时的股东按本次交易后的出资比例享有。

(三)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及其附件(包括但不限于)致使其他方承担任何费用、责任或遭受任何损失,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因违约而支付或损失的税费、利息以及为本次交易所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的费用(赔偿守约方)。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的赔偿总额应当与因该违约行为产生的损失相同。

(四)协议生效

本协议经各方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经各方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即生效。

六、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满足沃尔新能源经营发展所需资金,优化其资产负债结构,增强其资本实力和竞争力,进一步推动沃尔新能源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将实施沃尔新能源增资扩股计划。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规划,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沃尔新能源67.1%的股权,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对沃尔新能源的控制权,沃尔新能源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鉴于沃尔新能源和市场环境存在不确定性,沃尔新能源在开展经营活动过程中将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沃尔新能源的管理,降低经营风险。

七、本次关联交易的其他说明

1.提供担保情况
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沃尔新能源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沃尔新能源67.1%的股权,沃尔新能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沃尔新能源的担保风险可控。本次增资引入的合伙人不会

提供过比例担保及反担保。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手续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提供借款事项

伴随着新能源汽车业务规模近年来呈快速增长态势,沃尔新能源对资金的需求也在同步增加,为保证沃尔新能源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向其提供了借款支持,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沃尔新能源应向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共计为3,103.75万元,沃尔新能源将安排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公司归还上述借款。

除上述提供借款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为沃尔新能源提供其他财务资助的情况,亦不存在对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以及与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除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员工因任职在公司领取薪酬外,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沃尔新能源增资扩股事项符合沃尔新能源长期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其核心竞争力,促进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增资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议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的意见

(一)本次控股子公司沃尔新能源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沃尔新能源的发展需求和整体利益,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共利益性构成影响。本次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3-085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新三板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拟申请新三板挂牌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庭智联”)的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新三板”)挂牌,并授权公司及乐庭智联管理层具体办理乐庭智联新三板挂牌相关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乐庭智联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乐庭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86826529
3.成立时间:1989年0